

**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 114 學年度辦理
「學前特教服務據點」計畫人力第三次甄選簡章**

一、錄取名額：學前特教服務據點人力，正取 1 名。（備取數名）

二、報名資格：具幼兒園教保員資格者。

三、報名時間：114 年 12 月 08 日(一)8：00-9：00(逾時恕不理)。

四、報名地點：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辦公室。

(聯絡電話：05-2858150 #53 地址：嘉義市西區民生南路363號)

五、簡章及報名表：114 年 12 月 01 起至嘉義市政府教育處網站 (<http://www.cy.edu.tw>) 本園網站(<https://school.cy.edu.tw/nss/s/singfu/index>)公告，請自行下載（不另行販售）。

六、報名方式：親自到現場報名或填具委託書（如附件二）委託他人報名。

七、報名時應繳驗下列文件：（證書類正本及影印本各一份，正本驗訖發還，影本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加蓋私章）。

(一) 報名表 1 份，如附件一。（請貼六個月內兩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一張）

(二)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 幼兒園教師證或特殊教育教師證(無則免附)。

(四)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五) 102 學年度以後入學者需檢附教保專業知能 32 學分證明。

(六) 男性需註明役畢或免服兵役，請附相關證明文件。

(七) 個人簡歷乙份。

(八) 六個月內兩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一張(要貼准考證用)

八、甄選日期及時間：114 年 12 月 08 日(一) 9：30 起(請提早 10 分鐘報到)。

九、甄選地點：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會議室。

十、工作性質、地點及內容：

(一) 聘用性質：臨時僱用。

(二) 工作地點：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

(三) 工作內容：辦理嘉義市學前特教服務據點行政、核銷業務、諮詢服務聯繫；辦理特教宣導、親職教育、講座活動；負責社區教保資源中心業務、協助幼兒園進行各項活動、班務支援及其他交辦事項。

(四) 工作規則：依照教保員適用法規之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甄選方式：

(一) 檔案經歷 (50%)：採個人證件及相關經歷資料之審核計分。

(二) 口試 (50%)：含學前特教、幼教基本概念。

十二、甄試成績公告：甄試結果將於甄選當日中午 12:00 前公告於嘉義市政府教育處網站 (<http://www.cy.edu.tw>) 本園網站(<https://school.cy.edu.tw/nss/s/singfu/index>)，應試者可於園方上班時間用電話查詢 (05-2858150 轉 32)，但不得以成績通知未送達提出異議。

十三、僱用期間：114 年 12 月 9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

十四、僱用報酬：每月薪資比照「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薪資支給基準表」，依學歷身分核給薪資，並負擔法定勞、健保費及按月提繳退休準備金。

十五、報到日期：錄取人員應於榜示當日下午 4:00 前向本園完成報到，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十六、其他：

- (一) 應考人之基本條件、報考資格、學分證明等文件，如於錄取後發現證件偽造不實或未能於限期內繳交該類別相關證書者，取消其錄取資格，已聘任者應予解聘。
- (二) 正取錄取最低分數為 80 分，未獲正取人員成績達 75 分者，均列入備取候用名冊，備取期限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正備取人員皆依成績高低排序，總成績相同時，以口試成績高者優先排序。
- (三) 錄取人員應於報到日起 30 日內，繳交 1.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2. 修畢相關教保科系畢業證書影本、3. 教保專業知能 32 學分證明影本(102 學年度以後入學者需檢附)、4. 近三個月內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5. 近三個月內之尿液血液及胸部 X 光片之一般勞工體格檢查表影本(需具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6. 基本救命術訓練時數證明影本等資料，未繳交者取消應聘資格。
- (四) 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致上述日期需變更時，悉公佈於本校網站，請應考人隨時留意該網站之公告。

十七、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辦理，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114學年度
「學前特教服務據點」計畫人力甄選報名表 第_____次

姓名		編號		
出生年月日	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相片黏貼處
連絡住址				
最高學歷			連絡電話	

證件審核

國民身分證	幼兒園或特殊教育教師證	教保專業知能 32 學分	學歷證明	委託書	男性兵役 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資格審查	審查結果			資格審查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領回證件正本及准考證

應試人簽章：

委 託 書

立委託書人_____因_____

確實無法親自參加貴園 114 學年度辦理「學前特教服務據點
人力」甄選之

現場報名

報到手續，特委託_____代為辦理相關手續。

(備註：受委託人應攜帶委託人及受委託人國民身分證及私章)

此致

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受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

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 114 學年度辦理
「學前特教服務據點人力」甄選准考證

黏貼最近 6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

准考證號碼：_____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甄選考試時間表

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08 日(星期一)
時間	上午 9：30 起
項目	資料審查及口試
地點	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會議室
甄選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參加甄試人員應準時報到（請於考試前 10 分鐘完成報到手續），並遵守工作人員之安排進行考試。考試前唱名 3 次未到者，視為自動放棄，不得異議。參加甄試人員均應持准考證及身分證（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護照、全民健康保險卡、駕駛執照）以供核對身份。准考證須妥為保存，如有毀損或遺失，考生應於考試當日攜帶身分證件，向本校人事申請補發。如遇空襲警報、地震或發生其他緊急事故，應遵守現場工作人員之指示，迅速疏散避難。有關違反考試規則處理方式，悉由甄選委員會處理。甄選地點：嘉義市立幸福幼兒園 (聯絡電話：05-2858150 #53) 地址：嘉義市西區民生南路363號)